

附件 5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年度：2024 年度

评价单位（公章）：

填报日期：2025 年 10 月 29 日



根据《关于开展 2024 年度县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徐财绩〔2025〕5 号）要求，我单位及时布置自评，成立自评工作小组，明确分工，落实责任，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经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填写自评表格并综合分析，形成本评价报告。现将 2024 年度徐闻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机构设置、部门职能情况。

1. 单位情况。

徐闻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成立于 2012 年 3 月，属于行政机关，财务隶属关系为一级单位。下属单位有：徐闻县就业服务管理中心。

2. 人员情况。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局本级财政全额供给编制 31 名，其中：局机关行政编制 25 名，参公编制 6 名；单位实有人员 48 名，财政全额供给在职人员 27 名，机关后勤服务人员 2 名，政府雇员 19 名，经费自理合同工 9 名；退休人员 30 名。

徐闻县就业服务管理中心财政全额供给编制 31 名，财政全额供给在职人员 27 名，退休人员 11 名。

3. 工作职能。

本部门工作职能是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统筹建立覆盖城乡的社会保险体系，负责就业、失业、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订应

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就业形势稳定和社会保险基金正常运行，组织实施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和劳动关系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调机制，贯彻落实党的人才发展政策，履行人才工作相关职责等。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本部门 2024 年年度总体工作是抓好就业政策落实、完善养老保险体系建设、健全全民社保、抓好劳动保障工作，实现劳动关系和谐稳定，有力促进我县有关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重点工作任务是社保险种征缴工作，该工作的实施能够推进社保参保率，提高群众社保保障能力，较好地解决了群众老有所养、劳有所得等问题，也大大减轻了群众经济负担。这样不仅直接增加了群众可支配收入，改善生活，有力促进我县和谐稳定发展。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围绕部门职能和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以定量（量化指标）和定性（文字表述）相结合的方式综合表述在预算年度内部门履职预计所要达到的总体成果和效果。重点包括：上级部门和市委、市政府下达的工作目标及相关考核指标目标值；预算年度内市级财政预算安排项目支出预计产出和效益（可对部门重点支出项目分列绩效目标或表格形式列示）；最能体现部门职能的相关工作目标等。

2024 年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是按照“正行风、树新风、打造群众满意的人社服务”要求，主动作为，攻坚克难，紧贴民生和发展需求，狠抓工作落实，抓重点、早谋划、讲实效，及时

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2024 年人社部门主要工作是：

（一）精准发力助推就业创业。一是搭建优质高效的供需平台。主要经费来源是预算项目再就业配套资金 10 万元，通过发布岗位信息和招聘信息，集中开展线上岗位发布、网上招聘、岗位匹配推送等线上求职招聘对接服务，让求职者有更多就业选择，能促进企业找到优质职工，促进企业有利发展。二是推进各类人员实现就业创业。全面实施就业优先政策，加强困难群体就业兜底帮扶，坚持高质量充分就业目标。主要经费来源是预算项目劳动力转移和再就业，用于开展该项目日常费用。三是严格审核发放就业资金。主要经费来源是中央和省级就业创业政策性补贴和服务补助资金，2024 年我局共发放各项就业创业政策性补贴 260 万元，严格审核、从严把关，积极使用就业资金。

（二）用心用情织密民生保障网。一是持续推进全民扩面社会保险工作。主要经费来源是预算项目五大险种征缴工作经费 30 万元，主用于社保知识宣传、社保业务培训、下乡督导社保缴费情况等。为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推动我省城乡居民参保促进基本养老保险提质增效的意见》（粤人社发〔2023〕39 号）等文件精神 and 省市有关工作部署要求，推动我县社会保险制度全覆盖。2024 年以来，在县委、县政府和上级有关部门的正确领导下，我县持续推进社会保险扩面征缴工作。根据市下达我县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任务，做到应参尽参，应保尽保。二是扎实开展工伤认定工作。进一步提高工伤认定的效率和服务质量，确保依时、准确地开展工伤认定工作。主

要经费来源是预算项目工伤取证认定工作经费 1 万元，用于工伤知识宣传，出差调查工伤案件等，预计 2024 年我县工伤取证认定结案率能达到 90%。

（三）多措并举构建和谐劳动关系。一是劳动人事争议处理效能显著提升。大力开展劳动争议案件案前联调机制，采取“四快”方式解决劳动争议。主要经费来源是预算项目仲裁办案经费 9.5 万元，我局有 7 位仲裁员，按相关规定每人每月办案补助不超过 1000 元， $7 \times 1000 \times 12 \approx 80000$ 元，日常仲裁办案经费 15000 元，预计 2024 年我县劳动争议仲裁办案率能达到 90%。二是治理拖欠农民工工资取得新成效。主要经济来源是预算项目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经费 5 万元和劳动监察检查工作经费 1 万元，主要用于劳动监察知识宣传，下乡调查案件，解决拖欠农民工工资案件、保障劳动监察车辆维护等。

（四）凝心聚力打造高标准人才服务。一是高质量实施“粤菜师傅”“广东技工”“南粤家政”三项工程。主要经费来源是上级专项培训资金和县级劳动力技能提升培训补贴资金 50 万元，积极做好职业技能培训，不断提升劳动力技能水平和就业能力，助力我县乡村振兴。二是优化高校毕业生档案接收服务。主要经费来源是预算项目高校毕业生档案管理经费 10 万元，主要用于新建档案室，档案防虫防蛀以及电脑系统日常维护等。三是助力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走稳就业路。主要经费来源是与预算项目人才招聘工作经费 1.44 万元，大力实施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服务攻坚行动，进一步拓宽高校毕业生就业渠道。

（五）积极推动乡村振兴人才驿站工作。稳步推进县、镇、村三级人才驿站建设运营工作，为促进徐闻乡村振兴发展提供有力的人才支持和智力支撑。主要经费来源是上级专项资金 2024 年度“扬帆计划”人才驿站项目 20 万元，县、镇、村三级驿站定期邀请教育、卫生、农业和旅游等领域专家人才到基层开展调研指导、专题培训等活动，为乡村发展提供智力支撑。举办菠萝、荔枝、对虾、海鱼等农产品产销对接活动，邀请领导干部、网络主播带货直播，吸引本地乡贤、外地销商、电商人才等集聚乡镇，打造农业特色品牌，促进农业产业高质量发展。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包括整体收支预算数及决算数等）。

2024 年度县级资金预算批复 2898.37 万元，2024 年度实际收入决算数 21327.01 万元，2024 年度部门实际支出决算数 21327.01 万元，上年结余结转数 0 万元，整体支出完成率为 100%。按功能科目划分，主要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就业补助、社会保险基金补助等领域。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小组情况。

根据《关于开展 2024 年度县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徐财绩〔2025〕5 号）文件要求，为做好我局 2024 年度项目和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成立绩效自评小组。由局长邹瑜彬担任组长，分管领导郑燕倩同志任副组长，办公室及业务股室负责人为组员，办公室牵头协调 2024 年度项目和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实施工作，各股室以及下属单位积极配合

2024 年度项目和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实施，财务人员汇总相关 2024 年度项目和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以及其他相关工作。

（二）自评工作过程。

1. 是成立绩效自评工作小组，明确分工，办公室牵头协调各股室以及下属单位，各股室及下属单位积极配合 2024 年度项目和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实施。

2. 财务人员对各股室的 2024 年度项目和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进行汇总，以及填写相关报表和报告，并对领导进行汇报。

3. 领导对各股室的 2024 年度项目和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进行总结，并评价各股室的 2024 年度项目和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等级和自评效果。

（三）自评材料报送时间及质量。

本部门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

（四）自评材料报送及公开一致情况。

本部门所报送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与公开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一致。

三、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果。（总分设置为 100 分，等级划分为五档：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70（含）-80 分为中、60（含）-70 分为低，60 分以下为差）。

对照项目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我们的整体绩效自评等级为优，分数为 96 分。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对照《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逐项分析各指标完成情况。

依据预算绩效管理相关规定，结合部门职能设置“过程、产出、效果”3 个一级指标，总分 100 分。其中：

过程指标（30 分）：涵盖资金管理、绩效目标管理、事项管理 3 个二级指标，包括预算执行率、绩效目标内容、制度健全性等三级指标；反映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2024 年整体绩效目标与年度工作任务高度契合，包含产出数量、质量等量化指标，目标设置合理；预算编制符合部门职责与政策要求，资金分配兼顾轻重缓急，预算配置科学，制定并严格执行内部控制、预算管理等制度，佐证材料完整规范；预决算及绩效目标按规定公开，内容真实一致；预算执行进度均衡，结转结余控制在合理范围，该项指标得分 30 分。

产出指标（35 分）：聚焦部门履职情况，设置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二级指标，对应就业帮扶、社保扩面、仲裁结案等具体任务。社保方面，2024 年完成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37.2 万人，完成率 98%；完成失业保险参保人数 2.53 万人，完成率 125%；完成工伤保险参保人数 3.12 万人，完成率 97%；完成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2.64 万人，完成率 88%。就业方面，2024 年共完成城镇新增就业 4331 人，完成率为 103.12%；失业人

员再就业 2983 人，完成率为 102.86%；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 216 人，完成率为 102.86%；完成促进创业人数 372 人，完成率为 106.29%。人才培养方面，完成“粤菜师傅”培训 156 人次，完成率 104%；完成“南粤家政”培训 672 人次，完成率 137.14%，截至 2024 年 12 月，共举办人才交流活动 22 场，累计 900 多人参加，发布新闻稿 13 篇，已完成举办人才交流活动场次不少 12 场次的任务目标。劳动关系维权方面，2024 年共处理符合条件立案劳动人事争议案件 78 件，已结案 77 宗，结案率为 98.72%，2024 年共处理劳资纠纷案 11 宗，其中协调处理案件 7 宗，立案移交公安部门案件 4 宗，为 402 名劳动者追回拖欠工资 950 万元；有国家欠薪线索平台反映线索 371 条，办结 371 条，办结率 100%。各项产出均满足履职要求，该项指标得分 33 分。

效果指标（35 分）：包含履职效益（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与服务对象满意度 2 个二级指标。通过政策落实，就业形势保持稳定，社会保障覆盖面持续扩大，劳动关系更加和谐，社会效益显著；相关政策制度与服务体系可持续运转，长效机制健全；2024 年我局积极落实市局和县委政府的工作部署，及时完成各项工作任务。该项指标得分 33 分。

（三）主要做法和经验

1. 强化目标引领：将绩效目标与年度重点工作紧密结合，细化量化指标，明确责任分工，形成“目标-执行-评价”闭环管理。

2. 规范资金管理：严格执行预算编制、审批、支付等流程，

加强内控建设，定期开展资金使用核查，确保资金安全高效。

3. 聚焦核心职能：围绕就业、社保、维权等核心任务，优化资源配置，创新服务模式，提升履职效能。

4. 注重公开透明：按规定及时公开预决算、绩效目标及自评报告等信息，主动接受社会监督，提升管理公信力。

（四）存在问题

1. 预算编制精准度不足：部分项目预算编制与实际需求存在偏差，导致少量资金结转结余，预算执行灵活性有待提升。

2. 绩效指标细化程度不够：个别效果类指标难以量化衡量，如“政策影响力”等缺乏具体数据支撑，评价科学性受一定影响。

3. 信息化建设滞后：社保、就业等业务系统数据共享不足，部分流程仍依赖人工操作，影响服务效率与管理精准度。

（五）改进措施

1. 提升预算编制质量：加强前期调研与需求论证，结合年度工作重点与历史执行数据，细化项目预算编制，提高预算与实际需求的匹配度；建立预算动态调整机制，及时优化资金配置。

2. 完善绩效指标体系：进一步细化效果类指标，结合业务特点设定可量化的评价标准，如通过“政策知晓率”“群众投诉下降率”等具体指标增强评价科学性；加强绩效目标执行跟踪，及时修正偏差。

3. 推进信息化建设：积极配合上级部门加快业务系统整合升级，打通数据壁垒，实现社保、就业、维权等数据共享，提升服

务便捷度与管理效能。

四、其他自评情况

无。